

**City Hall Room 142
1400 John F Kennedy Blvd
Philadelphia, PA 19107**

**費城
市府選舉委員會辦公室
縣選舉委員會辦公室
電話 : (215) 686-3469
傳真 : (215) 686-3398**

**電子郵件 :
phillyelection@phila.gov**

關於投票身份證明的重要通知

請注意儘管您已被核發缺席選票或郵寄選票，但是您可能沒有將所需的身份證明附在缺席選票/郵寄選票申請中，或者選舉委員會辦公室無法驗證您的身份證明。如果縣選舉委員會辦公室沒能在選舉後六天內(包含六、日兩天)收到可驗證您身份的證明，那麼您的缺席選票/郵寄選票將不被計算在選舉結果中。您的身份證明可以通過電子郵件、傳真、美國郵政、電話或本人親自送交到選舉委員會辦公室。有關可接受的身份證明形式，請參見下面的第2條說明。

請勿在提交您填寫的選票時附上此表格。如果您將此表格附在選票中，則您的選票可能不會被計算在選舉結果中。

1. 請按照已登記的形式填寫您的姓名和出生日期或選民登記號：

已登記選民姓名：_____

出生日期：_____

選民ID # (如果知道的話)：_____

2. 身份證明包括：

其他可接受的帶照片的身份證明的副本，例如：

- 美國護照
- 美國軍人證（現役和退役軍人身份證，可以沒有一個有效日期□□軍人家屬身份證明，必須包含當前的有效日期）。
- 由聯邦、賓夕法尼亞州、賓夕法尼亞縣或賓夕法尼亞市政府簽發的帶照片的僱員身份證明。
- 由賓夕法尼亞州認可的公立或私立高等教育機構簽發的帶照片的身份證明。
- 由賓夕法尼亞州護理機構（包括長期護理機構、輔助生活住宅和個人護理院）簽發的帶照片的身份證明。

或 如果您持有當前有效的賓夕法尼亞州駕照或PennDOT帶照片的身份證，則您的賓夕法尼亞駕照號碼或PennDOT帶照片的身份證號碼：

請在此填寫駕照號碼或
PennDOT ID號碼：

--	--	--	--	--	--	--	--

或 如果您沒有當前有效的賓夕法尼亞州駕照或PennDOT帶照片的身份證，則您的社會保障號碼的最後四位數：

請在此填寫社會保障#
號碼的最後四位數：

--	--	--	--

See other side for English